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劉婉君
電話：(02)2312-4014
傳真：(02)2312-4662
電子信箱：qby518@mail.co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農輔字第1110023816C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、發布令稿odf檔、「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獎勵辦法」條文odf檔、提要表odf檔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pdf檔（令1110023816_2.pdf、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獎勵辦法條文final_2.odt、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獎勵辦法總說明及逐條說明final.rtf_2.pdf）

主旨：「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獎勵辦法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11年9月26日以農輔字第1110023816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、令稿及法規命令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併附法規及行政規則刊登行政院公報資料提要表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請刊登公報)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文化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會法規會、本會秘書室、本會輔導處

